

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教育訓練辦法

109 年 9 月 24 日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壹、目的：

經由適切的程序，規劃及執行各種訓練，並為有效之評鑑，確保校內勞工(如：教職、員工與學生等)有執行職務之職能，以提昇其安全衛生之技術及知識水準，以符合政府法令之規定及學校長期人力資源發展規劃與個人長程職涯規劃之需求。

貳、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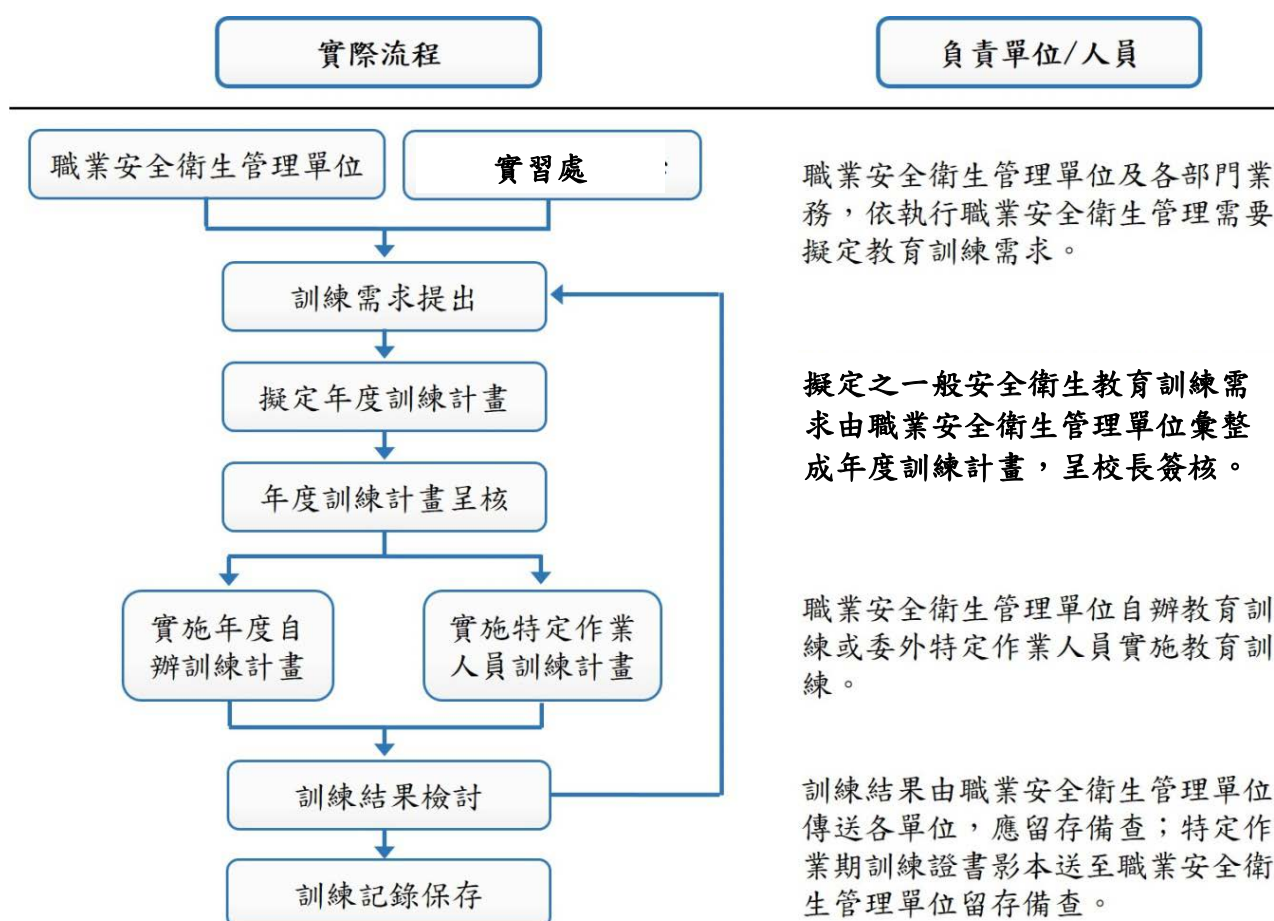
本作業程序適用於規劃與執行職業安全衛生訓練作業之相關單位與個人。

參、參考文件：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

肆、內容：

一、作業流程



二、權責

(一)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

- 1.彙整各科職業安全衛生訓練需求，自辦訓練、及編列年度訓練計畫。

2.編列職業安全衛生訓練預算。

3.依據訓練計畫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等自辦訓練。

4.依據人事單位提供新進教職員工及學生及職務調動教職員工及學生相關資料辦理訓練。

5.提供校外訓練機構訓練訊息，供相關單位選派校內勞工參與訓練。

6.人事單位：提供新進校內勞工及職務調動校內勞工相關資料供辦理訓練。

(二)校內各單位：依據校內勞工調動及作業需要提供職業安全衛生訓練需求供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組編列訓練計劃辦理訓練。

三、定義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自辦訓練：

依據法令規定、內部需求、管理規章修訂或其他原因可由校內工作者或聘請校外人士於校內開辦之課程。

四、計劃

訓練計畫：

各單位每年 11 月前提出職業安全衛生訓練需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彙整各單位職業安全衛生訓練需求及職業安全衛生法之相關規定等，彙總成訓練計劃後，由校長核定，並據以辦理訓練。

五、訓練之執行

(一)新進與變換工作之校內工作者

新進校內工作者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之課程如下所示：

1.作業安全衛生有關法規概要。

2.職業安全衛生概念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3.作業前、中、後之自動檢查。

4.標準作業程序。

5.緊急事故應變處理。

6.消防及急救常識暨演練。

7.其他與作業有關之安全衛生知識。

(二)新進與變換工作之業務主管

除上述(一)中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外，應依下列課程增加 6 小時之課程：

1.安全衛生管理與執行。

2.自動檢查。

3.改善工作方法。

4.安全作業標準。

5.其他。

伍、本辦理經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審議，送請行政會議通過後，經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 1 各系所特定證照訓練需求表(例應依實際需求填寫)

系所	職 稱	第一種壓力容器操作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	高壓氣體容器操作	固定式起重機操作	堆高機操作	乙炔熔接作業操作	缺氧作業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高壓氣體作業主管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化學系	有機實驗室負責人										◎
	有機實驗室研究生								◎		◎
土木工程系	壓力測試實驗室負責人										
	壓力測試實驗室研究生				◎	◎					

附表 4 訓練申辦表

申請日期：

單位			姓名		
職稱					
上課日期		上課時間			地點
性質 上課緣由	☐ 證照類 ☐ 系所專業需求 ☐ 其他 _____ 說明：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若主辦單位有課程表時，請附上)				
課程費用：新台幣			申請費用：新台幣	元	
			自費：新台幣	元	
			合計：新台幣	元	
備註： 1. 課程性質： (1) 課程性質如為證照類，請註明該證照應用或為延續已應用證照之資格等理由。 (2) 課程性質如為專業類，請註明該課程對專業應用或工作上之影響理由。 (3) 課程性質如為新知或未來可能之業務應用，請註明其理由。 2. 本申請表請於參加教育訓練前提出， 本單影本暨心得報告併於憑證黏存單報支費用。 3. 如為上班時間內之系列課程(至少 2 次以上)，請向訓練單位申請出勤狀況證明。					
申請單位	會簽單位		核准		
申請人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				
單位主管	人事室				